

散文組 佳作

# 印記

馮國瑄

## 馮國瑄



---

### 個人簡介

阿嬤家在西螺。現為文案編輯。

---

### 得獎感言

喜歡寫散文，喜歡誠懇，喜歡明朗的文字。

謝謝 Joe，你的等待，等我提筆寫下故事。

小時候，媽媽把我託給外婆；後來我媽死了，我離開花蓮。

外婆蠻兇的，她的衣櫥上方放著一根塑膠枝條，每當我不乖，外婆就會抽我小腿。昏暗房間裡，只有一盞淒涼的燈，外婆捉住我的手，不讓我跑，另一隻手發狠猛抽，彷彿把心裡各種不如意都翻出來打在我小腿上。我可憐小腳痛得在原地跳舞，仍躲不過火辣的毒打，白皙的小腿留下紅色的細痕。

雖然有疼痛的記憶，我還是喜歡黏著外婆。也不知道為什麼？

那支令我害怕的枝條，在我媽媽過世後，就被外婆扔掉了。因為當時爸爸執意把我送回阿嬤家撫養，他們趁我睡覺時把我抱上車，等我醒來，人已經在橫貫公路上了。

自從被阿嬤撫養，外婆就失去對我的管教權，她不能再打我，否則她會變成「打別人的孫子」，打狗看主人，打孫也要看內嬤的臉色，從此外婆不再打我，全心全意寵溺我。

小時候有件事情稍稍困惑著我，等到長大以後回想，才驚覺這件事不可思議。那就是，我有兩個外公。他們關係不是前夫、現任，而是一位是我血親上的外公，另一位是我外婆的男朋友，講白一點，我外婆有「客兄」。

外婆跟丈夫、客兄三人同住一個屋簷下。只有聽說過一夫多妻，我外婆卻有辦法一妻多夫，讓兩個男人溫馴地待在她身邊。

親戚、鄰居都知道這件事，大家也沒說什麼。外婆一樣跟大家往來，大家也喜歡外婆。

外婆跟男友睡二樓，外公獨自睡一樓。外公房間十分陰暗，是窩在樓梯夾角下的小房間，好像隱喻著他這個人，沉默，不被重視，有著心事。

外公有幾次撒嬌著要我陪他睡，但我老是覺得他房間有股臭味，而且沒有冷氣很熱，很無情地拒絕掉他。我想買玩具時才會想到黏外公，但他需要陪伴的時候，我卻跑得遠遠的。長大以後，我才從記憶裡回味出他是多麼寂寞的男人，在那個家沒有人陪他說話，他工作回家，一個人坐在客廳看劉三講古，不然就是坐在自己陰暗的房間裡。外婆沒有因為自己外遇，而失去人際往來；倒是外公，可能覺得男性面子掛不住，反而把自己藏起來。想到我爸，曾經語重心長地說：「你外公人不錯，很客氣。但是他太軟弱了。」我當時太小，不曉得外公「軟弱」指的是什麼？只覺得很生氣，爸爸怎麼可以這樣說。現在才懂。

難得外孫回家，外公想要跟我多相處一點，卻被拒絕了。他該是多麼傷心。

無論有多麼傷外公的心，他對我們姊弟一直很癡情。

外公很少走上二樓，有幾次他上來，很客氣地站在房間門邊，問「外婆呢？」，一邊問，他的目光一邊探頭探腦的。外婆從浴

室出來，問他有什麼事？外婆口氣很冰冷。外公好像很怕外婆。

〈雪中紅〉這首台語老歌原唱是誰呢？這是外婆最喜歡的歌，這首歌當年紅到不能再紅，像一陣大風吹遍大街小巷，每個人都會哼。就像那一年的背景音樂，只要再聽一次，那年的情景就會浮現眼前。

大人叼著黃長壽香菸聚在小房間裡，桌上攤開一張寫滿數字的報紙，他們用紅簽字筆在上面圈出好幾個數字。大人工作回家，聚在一起就是玩牌跟簽六合彩。如果坐在牌桌旁邊，大人有時會拿一張百元鈔給我，要我去對面雜貨店幫他們香菸跟伯朗咖啡，剩下的找零就是我的零用錢。如果有贏家，更會大方抽出鈔票給我「呷紅」。

有個鄰居的女婿是警察，他回來時大家會七手八腳把撲克牌、六合彩收起來，等到下班一臉疲憊的警察女婿走了，大家又把東西擺出來。警察女婿都知道這些事情，其實也不會說什麼，但大家還是會給他一個面子。當時的人，性情很忠厚。

外婆也加入了這場遊戲，把儲蓄拿去簽六合彩。當時流行「觀明牌」，他們會包車前往某間深山靈廟「觀」香爐灰浮出的數字，小心翼翼抄回家簽牌；或者他們會相約去某間廟的香客大樓投宿一晚，隔天早上分享昨夜的夢境，他們相信神明會在夢中賜明牌，眾人七嘴八舌分析夢境出現的數字，把結果拿去包牌。最荒唐的一次，他們一起玩六合彩的朋友死了，他們捻香時，一群人圍著

靈堂的香爐努力找出蛛絲馬跡，拜託仙去當神的亡者，看在情面上，助他們一臂之力。後來他們假借要瞻仰遺容，鑽進靈帳裡，蹲在地上「觀」腳尾飯的浮字。

因為六合彩，外婆因此發了一筆小財，有過優渥的日子。每天睡到中午才醒，喝一杯牛奶墊肚，才懶懶坐在梳妝台前化妝。快七十歲的歐巴桑，化妝一點不馬虎，粉底、腮紅、口紅，畫得嚴嚴整整，容光煥發。然後也為我穿上漂亮的衣服，招一輛計程車往熱鬧的花蓮市區吃日本料理。

外婆總是點華麗的車輪花壽司給我，她自己吃一份生魚片，我們坐在安靜的吧檯邊享用餐點。料理師傅空閒時會過來用日語跟外婆聊天，外婆輕輕笑著，講著我聽不懂的日語，外婆那個樣子好迷人。師傅拿出藏在櫃台後面的啤酒，豪情地舉向外婆，外婆笑吟吟舉起小盞清酒盅，回敬於他。外婆只讓我喝果汁，她有時候興致好，也會邀我：「跟阿嬤乾杯。」輕輕敲擊我的玻璃杯，發出匡啷匡啷清涼聲響。

我眼中美麗的外婆，維持著表面的優雅，但她心裡不快樂。自從我媽媽過世後，她一直沉浸在過去的時光裡。她靠著藥物，讓自己的神智活在過去。描得黑黑的眼線，藏著一雙失神的眼睛。她每天強打著精神出門一趟，剩下的時間，她都窩在自己的房間。外婆習慣在西藥房買感冒藥液，一買就是一打，沒幾天就喝光。裝在細長褐瓶裡的藥液，喝起來像是碳酸飲料，甜甜的，像維他露P。外婆說喝這個可以提神，但我想她是上癮了。

外婆房間掛著一幅媽媽的黑白遺照，外婆每天守在遺照下面，與遺照的黑白臉孔相對，她的心事只有她自己知道。我很難忘記，媽媽出殯那天，阿姨先帶我回外婆家，外婆坐在昏暗的房間，一群女眷圍著嚎啕大哭的她，她整個人像是冰塊一樣融掉。阿姨要我上前勸外婆不要再哭，但我怕得用指甲抓著門框，不敢過去。阿姨見我害怕，輕嘆口氣，抱起我下樓。後來幾年，我們其他人都淡忘這件往事，只有外婆沒有離開過房間，依然坐在那裡，遺照裡媽媽黑色的目光，注視著她。

外婆家有一座大露臺，面對廣闊的太平洋，夏天晚上我們會在露臺點蚊香、吃水果乘涼。我喜歡站在露台看海，晴天時海是藍色的，下大雨時海是淺灰色的，到了夜晚，海是黑色。我們乘涼時，外婆唸了不少媽媽年輕時的舊事，她還問我，在學校會不會被同學欺負，嘲笑我沒有媽媽？

其實根本沒發生過這樣的事，但是我天生喜歡諂媚，喜歡順著別人的話，我跟外婆說：「有啊，他們會笑我。」外婆聽了不再說話，害我有點尷尬，擔心自己說錯話。

「阿嬤教你，」外婆說：「以後如果有人笑你，你就這樣，」她伸出一顆大拳頭，往空中狠狠揮下去，「你就湊他！他就不敢了！知不知道！」我目瞪口呆。回想起來，外婆還真不是溫馴的婦女，居然會相信拳頭暴力可以解決事情。

當時我正在發育，外婆說要幫我紀錄身高，她叫我站在露臺

的牆邊，要幫我留下紀錄，但是找不到劃記的筆，調皮的外婆就用嘴唇上的口紅。她親了牆一下。後來幾年，每次回去，外婆不忘幫我量身高，而且每次都用口紅印當記號。那面牆留下了她的唇印。

後來幾年，六合彩讓外婆賠得精光，厄運接連而來，她中風了，躺在床上快半年才能下床活動，她的憂鬱症更嚴重了。外公說，他在外婆房間發現一捆童軍繩，他感到不祥，拿去扔掉。後來外婆又買一捆，趁清明節全家人去掃墓，她藉病留在家休息，等到所有人出門後，她帶著那捆繩子出門。

據說鄰居在路上有遇到她，問她要去哪裡？外婆停下腳步，與鄰居寒暄一陣。那個老鄰居說外婆當時臉在笑，可是眼睛失神失神，她是外婆最後說話的人。

傍晚，他們終於在一處小樹林找到外婆，外婆在樹上，一陣風吹來，把她的身體吹得搖搖晃晃。那天是清明節，是國小放春假的第一天，是四月一號愚人節。我接到這個噩耗，震驚得說不出話，以為是愚人節笑話。

回外婆家，他們要我在帳棚外就跪下來，一路爬進去。阿公站在家裡，把我扶起來。客廳搭著黃色的靈帳，佛號聲混著冰櫃的馬達聲音，阿姨說，外婆很平靜。我想說不是自殺嗎？但我也只能跟著點頭：「很平靜。」大家一起說謊，讓我們集體掩蓋最悲傷的部分。

外婆的朋友們來捻香，圍著她的香爐，還在期待會不會浮出數字。

兩個外公一起守在靈堂前。一個負責處理雜務，一個負責接待親友。我問外婆的男友，以後還會在嗎？他慘然一笑，說他以後不住這裡了，他要回家。我才知道原來他有自己的家庭妻小。

我步上樓梯，走進外婆二樓房間。躺在她的床上，媽媽的遺照已經被撤掉了。她們揣測，外婆自殺，該不會就是我媽的亡魂把外婆牽走了吧？她們將媽媽的遺照燒掉，化成灰燼揚入風中。

外婆的枕頭還有她的氣味，我躺在那裡，仰望黑暗的天花板，忽然想起外婆愛唱的雪中紅，不禁輕輕哼起來。親像紅花落紅塵。外婆就像一朵跌落的紅花，在滾滾紅塵找不到自己活下去的方向。

黑暗的視線，我眼前浮現穿著美麗衣裳的外婆，還坐在梳妝台前化妝；我聽見哀號聲，她揚起枝條抽打年幼的我，我聲淚俱下跳著腳；想起她目光發狠教我用拳頭揍別人的表情。她的美麗底下藏著強勢的魂魄，她不畏人們閒話，擁有兩個丈夫。想到最後一段期間，中風失去活動能力，只能由人照顧，任人擺布，她心裡一定覺得活著沒什麼滋味吧。

她是否認為，與其無趣地消耗晚年，還不如自己主宰生死命運？她究竟是向命運低頭，或者，她不想讓命運得逞？

我站在面對太平洋的露臺，望著不遠處黑色的海洋，滿腹心事地的海浪，湧起又退後，欲說還休，終究回歸沉默。

露臺的白牆，外婆的口紅印還留在那裏。我蹲下來看了好久，用手輕輕撫摸，最後把額頭貼在牆壁上。那是我們來不及的告別，彷彿外婆將親吻，停在我額頭上。

散文組 佳作

〈印記〉評語

言叔夏

這是一篇帶有強烈個人風格的作品。它幾乎是在說話的聲腔上，輕易地就以一種辨識度極高的姿態，跨越了文類的界線，而成功地塑造出獨屬於作者自身的世界。作者寫與外婆共有的記憶，以及外婆獨特的側寫，在切入的角度與揀選的經驗材料上，也充滿令人驚異而屏息的佈局。作者的筆調具有一種日本散文式的節奏，許多觀看角度彷彿是透過紙門上的破洞，神秘而充滿吸引力。全篇節制有度，文字簡潔卻充滿立體的影像感，讀完彷彿看了一部電影般地，留下光影斑駁的印記。唯結尾設計得有些過份精巧，或許作者可以在這種縝密的天份中試著稍微放輕一點（也放過自己），會使它更自然，也更保留一點位置給讀者安坐。

